

# 宣城市教育体育局

## 宣城市教体局等八部门关于对 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双随机、一公开” 联合抽查工作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等文件精神,加快推进我市“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抽查,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减少对企业的干扰,市教体局决定联合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及县市区相关部门对校外培训机构行业开展“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现制定方案如下。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化商事制度改革,转变市场监管理念,明确监管职责,创新监管方式,构建权责明确、透明高效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正确处理政府和市场的关系,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 二、参与部门

本次“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抽查由市教体局牵头,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卫健委、市民政

局、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及县市区相关部门共同参与。

### 三、检查时间和范围

检查时间:2020年7月20日至9月30日。

行业类型:面向中小学生开展的校外培训行业。

### 四、联合检查事项

(一)市教体局(县市区教体局):办学许可审批、培训内容、培训班次、招生对象、培训时间、培训进度情况的检查;教师资格、教师管理档案情况的检查;信息公开公示、年检年报、章程情况的检查。

(二)市市场监管局: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价格行为检查,广告发布登记情况检查,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三)市公安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卫健委:场所安全、卫生条件保障的检查。

(四)市民政局:遵守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情况、履行登记手续情况、按照章程开展活动情况、人员和机构变动情况以及财务管理情况的检查。

(五)市人社局:劳动合同订立情况、工资支付情况的检查。

(六)市住建局:办学场所条件和教学用房情况的检查。

### 五、联合检查实施步骤

(一)制定计划。由市教体局(牵头单位)制定联合检查工作计划或者工作方案,并组织协调其他部门参加联合检查。

(二)随机抽取待查企业。由市教体局(牵头单位)通过安徽省事中事后综合监管系统,在监管对象库中,按照10%比例随

机抽取检查对象，并在本部门执法检查人员库中按每户企业2名执法检查人员的标准随机抽取匹配执法检查人员。同时将抽取的检查对象通过安徽省事中事后综合监管系统派发至其他部门。

**（三）其他联合检查单位匹配任务。**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及县市区相关部门分别认领企业，按每户企业2名执法检查人员的标准，从本部门执法检查人员库中随机抽取检查执法人员进行匹配。市本级不具体相关检查条件的，根据实际情况，可以委托下级部门办理。

**（四）生成“一企一表”。**检查对象与执法检查人员完成匹配后，由系统自动生成“安徽省随机抽查检查表”，即“一企一表”，一户企业对应一份检查表格。

**（五）依法开展联合检查。**各部门按照本部门“一企一表”，组织安排执法人员参加联合检查工作。检查工作必须严格按照联合检查工作方案确定的内容进行，入企检查工作务必在9月30日前完成。

**（六）公示检查结果。**检查结束后，由参与联查的部门在20个工作日内将检查结果录入安徽省事中事后综合监管系统，检查结果将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各检查部门要高度重视本次“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定向抽查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组织，加大对执法人员的培训力度，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检查任务。

**(二) 加强联动。**各检查部门要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切实提高检查效能，统一调度，服从安排，确保“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有序开展。

**(三) 严格执法。**各检查部门要按照通知要求，根据本部门随机抽查工作指引（或上级部署要求）实施检查，严格实施检查，认真填写“安徽省随机抽查检查表”，及时公示检查结果。

市教体局联系人：刘种武；电话号码：3033015,13856312775。

市市场监管局联系人：唐传利；电话号码：18956300716。

市公安局联系人：史书峰；电话号码：13329130307。

市消防救援支队联系人：匡云霄；电话号码：15256314669。

市卫健委联系人：黄鑫；电话号码：18956303958。

市民政局联系人：周传兵；电话号码：13705634035。

市人社局联系人：钱德鹏；联系电话：18956302217。

市住建局联系人：周捷；电话号码：17756355288。

县市区相关部门联系人（略）

